

2016 年度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部门决算

2017 年 9 月 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是市委领导全市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吉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协助市委、市政府领导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的常设议事机构。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机关（以下简称市委政法委机关）与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合署办公。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委有关政法工作的方针、政策，对政法部门共同的、涉及全局的工作作出总体部署，统一政法各部门的思想和行动，并指导、协调、监督各部门工作。

（二）研究协调全市政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向市委提出建议。

（三）组织、协调、指导全市维护社会稳定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承担市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四）监督和支持政法各部门依法行使职权，指导和协调政法各部门密切配合，督促、推动大案要案的查处工作，研究和讨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五）组织对政法工作方针、政策以及新情况、新问题的调查研究，推动政法工作改革。

（六）加强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政

法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直接管理市直政法系统县级事业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市直政法各部门正处级领导干部；并负责相应的纪检工作。

（七）协助市委管理市委 610 办公室。

（八）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以上职责，市委政法机关（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设 6 个职能处（室）。

（一）办公室

负责内外联系及事务协调工作；负责委机关文电、保密、会议组织共组；负责委机关行政后勤事务和财务管理工作。

（二）综合调研处

协助领导了解掌握政法工作情况；研究协调全市政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意见和建议；负责委机关文字综合和调查研究工作。

（三）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处

综合分析全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进展情况和治安形势并提出意见和建议；督促各级党政领导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责任制，对综合治理工作进行检查、考核、奖惩；督促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的落实，总结交流经验；负责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的文电、会务、接待等有关事宜；负责综合治理工作干部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综合治理统计工作。

（四）执法监督处

综合分析全市政法部门执法情况；对政法部门的执法活动进行监督指导；组织开展对政法工作方针政策以及新情况、新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建议和对策；接待和处理来信来访工作。

（五）干部处

研究制定全市政法干部队伍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协助市委组织部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负责市直政法系统县级事业单位领导班子、领导干部和市直政法各部门正处级领导干部的管理工作；检查指导各地、各部门政法干部队伍建设和政法队伍干部培训工作；总结宣传政法干部队伍建设的典型经验；负责委机关干部人事、劳动工资、机构编制和档案管理工作。

（六）维稳处

贯彻落实中央、省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的指示及工作部署并做好检查、指导、督办工作；掌握全市社会稳定情况，对影响稳定的重大问题和重要情况，提出化解矛盾、消除隐患的措施和建议；协调组织有关部门做好敏感期、国家重大活动和重大节庆期间的维护稳定工作；组织制定和完善群体性事件处置工作预案，对发生的群体性事件，协调有关县（市）区、部门实施责任追究；承担市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第二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表

附表 1：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表 2：收入决算表

附表 3：支出决算表

附表 4：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表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表 7：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6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收入总计 1379.14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37.84 万元，增长 2.7%；支出总计 1174.05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62.73 万元，增加 5.3%。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调整，因工作需要项目经费增加等。

二、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379.1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36.55 万元，占 96.91%；其他收入 42.59 万元，占 3.09%。

三、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74.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99 万元，占 38.07%；项目支出 727.05 万元，占 61.93%。

四、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1515.49 万元，财政拨款收支总计比 2015 年各增加 174.19 万元，增长 11.49%。主要原因：由于政法委增加了相关职能和业务，工作量增大，与上级政法部门以及

各县市区政法委工作业务量增大。

五、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140.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18%。与 2015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9.67 万元，增加 2.6%。主要原因：由于政法委增加了相关职能和业务，工作量增大，与上级政法部门以及各县市区政法委工作业务量增大。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140.9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资福利（类）支出 287.62 万元，占 25.21%；商品和服务（类）支出 686.41 万元，占 60.1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类）支出 145.3 万元，占 12.73%；其他资本性（类）支出 21.66 万元，占 1.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4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0.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8%。主要原因：由于政法委增加了相关职能和业务，工作量增大，与上级政法部门以及各县市区政法委工作业务量增大。

六、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46.9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94.5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52.4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9.7%。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2015 年接待费用结转至 2016 年使用。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 2015 年

减少 12.93 万元，减少 35.75%。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9.1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4.14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等各项支出。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机关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所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336.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0.54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6.85
三、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四、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其他收入	42.5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1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2.6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其他支出	0.0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79.14	本年支出合计	1174.0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78.95	年末结转和结余	384.04
	0.00		0.00
	0.00		0.00
总计	1558.08	总计	1558.08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6年度

财决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79.14	1336.55					42.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73.32	673.3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73.32	673.32					
2013101			行政运行	340.63	340.63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2.69	332.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5.91	553.32					42.59
20402			公安	358.91	316.32					42.59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58.91	316.32					42.59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7.00	237.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37.00	23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1	58.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8.51	58.51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58.51	58.51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40	18.40					
21005			医疗保障	18.40	18.4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8.40	18.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00	33.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00	33.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00	33.00					

支出决算明细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Functional Classification of Expenditure) and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Economic Classification of Expenditure). The table contains detailed financial data across various categories like '基本支出' (Basic Expenditure) and '项目支出' (Project Expenditur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2016年度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3	栏 次		10	11	1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36.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80.54	680.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353.79	353.79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8.51	58.5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5.51	15.5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2.63	32.6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本年收入合计	24	1336.55	本年支出合计	77	1140.99	1140.99	
	25			7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178.9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79	374.51	374.51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178.95	基本支出结转	80	28.58	28.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81	345.93	345.93	
	29			82			
总计	30	1515.49	总计	83	1515.49	1515.49	

注：本套决算报表中刷绿色单元格为自动取数生成，不需人工录入数据。

附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共吉林市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 万元

项 目	2016年预算数	2015年决算数	2016年决算数	2016年决算数比 2015年决算数增减	2016年决算数比 2016年预算数增减	备注
合 计	26.14	36.17	23.24	-12.93	-2.9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2、公务接待费	5.94	3.19	4.14	0.95	-1.80	
3、公务用车费	20.20	32.98	19.10	-13.88	-1.10	
其中: (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0	32.98	19.10	-13.88	-1.10	
(2)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0.00	

说明: 1、“2016年决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16年决算数”的实有人员47人, 其中: 在职人员 35 人, 离退休人员12 人。

注: 1、2016年度年初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2016年决算数大于2015年决算数或大于2016年预算数需在备注栏作说明。